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对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以正常经营为基础，目的是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度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符合业务发展需求。公司董事会审议该事项的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二、关于 2022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拟为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对目前非全资控股子公司业务情况的预计，符合公司及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利于公司及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工作持续、稳健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拟核定的 2022 年度担保计划额度是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 2022 年度开展业务需要提供担保情况进行的合理预估，计划内的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下属正常、持续经营的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公司将在提供担保后密切关注被担保方的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并就可能发生的债务风险提前预警并采取相应措施确保公司财产、资金安全。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三、关于公司与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重新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与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重新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交易各方均遵循了自愿、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公允，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公司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延期并使用募集资金向新增实施主体提供借款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审议，我们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延期并使用募集资金向新增实施主体提供借款用于募投项目是根据募投项目实际的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募投项目“重大技术装备环境适应性公共技术服务平台项目”的顺利实施，不涉及募投项目内容实质性改变。本次事项已履行了相关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上述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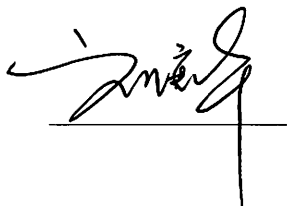
五、关于聘任职业经理人暨经理层换届的议案

经过对拟聘人员履历的审查，我们认为：陈立新先生、孙君光先生、陈传好先生、韩保进先生、易理先生、陈斌先生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条件，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本次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关于聘任职业经理人暨经理层换届的议案》。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署：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刘奕华',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A vertical line extends downwards from the end of the signature.

刘奕华

2022年1月26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署：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柳建华' (Liu Jianhua),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The signature is stylized and cursive.

柳建华

2022年1月26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署：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邓柏涛' (Deng Baitao),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邓柏涛

2022年1月26日